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顺昌县人民法院公告

陈小龙：本院受理(2025)闽0721民初573号原告池俊琦与被告陈小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原告池俊琦请求法院判令：一、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次性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435000元及利息(以435000元为基数，从2024年9月26日起按照同期商业银行之间拆借利率LPR 4倍计算至被告借款还清之日止。)暂计至2025年1月13日，暂计为16000元。二、请求依法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，以上暂计451000元。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审判人员通知书、原告证据及开庭传票等材料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顺昌县人民法院大干法庭领取上述材料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和30日内。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2日上午9时00分(遇节假日顺延)在顺昌县人民法院大干法庭领取上述材料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未到庭，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顺昌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1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 2025年10月05日)

